

成绵高速公路门架 ETC 补光灯检测项目

询价公告

四川成绵高速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询价人”）为实施成绵高速公路门架 ETC 补光灯检测项目，拟采用公开询价方式确定检测单位，现公开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单位（以下简称“报价人”）对该项目进行报价。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询价人所辖高速公路 ETC 门架系统补光灯专项检测服务采购，旨在依据《四川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总队（四川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4 年度运营高速公路机电设施技术状况抽检结果的通知》（川交综执函[2025]111 号）的要求，对成绵运管公司管辖路段内 ETC 门架补光灯进行技术状况检测与评估。采购内容为专业检测服务，不包括设备更换或安装。检测工作需符合《收费公路联网收费技术标准》（JT/G 6310-2022）和《公路汽车号牌视频自动识别补光装置》（JT/T 1531-2024）的相关规定。

二、报价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营范围包含检测服务或机电设备检验。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含三证合一）、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由基本账户开户行盖章确认）。

2、资质要求：具有交通运输部（交通部）颁发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资质证书或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等级证书。并取得了市级及以上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3、报价人的人员、设备的配置，必须满足现场检测进度的要求，否则询价人有权要求报价人对相应人员、设备进行更换和增补。

三、采购范围和要求

本项目采购范围仅限于成绵运管公司所辖路段内 ETC 门架补光灯的检测服务，具体包括：

1. 检测对象：28 处 ETC 门架的补光灯。

2. 检测内容：ETC 门架补光灯平均光照度、有效光照度。

3. 交付成果：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有关规范、法规和规定进行检测，确保检测数据准确，提交正式检测报告四份，检测报告需含数据记录、问题分析、整改建议等。

4. 供应商需提供详细检测方案，包括检测方法、设备清单、人员配置及时间计划。

5.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完成现场检测工作，现场检测工作结束后 10 日内提交正式检测报告。

四、技术要求

1. 检测依据：检测工作需严格遵循以下标准：

(1) 《收费公路联网收费技术标准》（JTG 6310-2022）第 8 章“ETC 门架系统”及附录 D。

(2) 《公路汽车号牌视频自动识别补光装置》（JT/T 1531-2024）第 5 章“技术要求”和第 6 章“试验方法”。

(3) 四川省交通运输部门的相关规定。

2. 检测方法：检测方法需符合 JT/T 1531-2024 第 6 章的规定。

五、报价要求

1、最高限价要求：本次报价所涉检测工作分阶段执行。首次检测针对全线 28 处 ETC 门架补光灯，每处检测单价最高限价为 1500 元。若存在检测不合格的补光灯，由询价人组织更换或安装后进入第一次复检，第一次复检每处补光灯的检测单价最高限价为 500 元。如第一次复检后仍有不合格情况，由询价人组织整改后开展后续复检，后续每次复检单价最高限价均为 500 元/处，按各阶段实际检测数量分别结算。报价人任一阶段报价如

超过对应单价限价，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时应合理考虑工作量、工期、人员投入、检测相关费用、利润及税金等因素。

2、本项目在合同实施期间，报价人所报的检测费单价不予调整。对劳务、材料等价格上涨的影响，报价人在报价时即应充分考虑并包含在相关报价中，合同执行期间不再调整，风险自负。询价人在报价期间也不接受调价函。

3、在满足要求且服务质量相等下，以合理低价成交。在同等条件下按本项目检测服务费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单位，该报价一经认可，即为合同的签约价。鉴于本项目复检阶段数量存在不确定性，报价高低的评判仅以第一阶段检测单价×28 为依据。

4、询价人将有权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报价人，但也有权不将合同授予任何报价人，且询价人不承担报价人在报价过程中的任何费用。报价人不得低于成本报价。

5. 检测单位实施本项目过程中因其自身原因造成的自身以及第三方财产损失、人身损害等一切责任均由检测单位全部承担。

6. 本项目最终结算金额：本项目总费用=（第一阶段检测单价×28）+（各复检阶段单价×各阶段实际复检数量）。最终结算金额以经双方确认的实际检测数量为准。

六、询价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向的报价人，请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 13:00 至 2025 年 12 月 27 日 13:00 在四川成绵高速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s://cmgs.sc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询价文件。

七、要求提交的材料

报价人按《成绵高速公路门架 ETC 补光灯检测项目报价文件》（附后）格式提交材料，其主要内容包括：

- 1、报价文件；
-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3、资格审查资料

八、报价文件密封及递交

报价文件（加盖公章，一正一副，正、副本应在封面标注，并统一包封在封套中，封套上应加盖密封章或贴密封条），封套格式自拟，报价文件每页均需须盖公司章，其中报价函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

报价人请于 2026 年 1 月 5 日上午 9:30-10:00，将本项目的报价文件递交到四川成绵高速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地址：成都市新都区梁胜社区 4 组 1 号四川成绵苍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大楼 1017，联系人：罗明英，联系电话：18380429454）。逾期送达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八、其他

1、付款方式：提交正式检测报告后且询价人完成本项目费用申请内控管理程序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2、本询价文件检测内容及要求未尽事宜，以《公路汽车号牌视频自动识别补光装置》（JT/T 1531-2024）和《收费公路联网收费技术标准》（JTG 6310-2022）为准。检测单位需确保检测过程不影响高速公路正常运营，并遵守安全规范。所有报价文件一经提交，视为供应商已充分理解并接受本文件全部要求。

3、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明英

电话：18380429454

四川成绵高速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9 日

